

证券代码：688419

证券简称：耐科装备

公告编号：2025-032

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9/14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9月13日~2025年9月12日
预计回购金额	2,000万元~3,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40元/股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65.67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57%
实际回购金额	2,003.19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6.02元/股~36.50元/股

一、 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或部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30元/股（含本数），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本数），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公司于2024年12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

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将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由 30 元/股（含）调整为 40 元/股（含）；并同时调整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长 6 个月，延长至 2025 年 9 月 12 日止，即回购实施期限为自 2024 年 9 月 13 日至 2025 年 9 月 12 日。除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延长回购实施期限外，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及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0 股，不送红股。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成，根据《回购报告书》的约定，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40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28.35 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二、 回购实施情况

（一）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3 日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 2025 年 1 月 4 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回购计划实施完毕，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656,69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57%，购买的最高价为 36.50 元/股，最低价为 26.02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31,896.49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实施股份回购使用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公司经营良好，现金流充

裕，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份回购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在回购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 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60,866,907	74.23	83,778,670	73.1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1,133,093	25.77	30,772,999	26.86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656,690	0.57
股份总数	82,000,000	100.00	114,551,669	100.00

注 1：股份总数变动是由于公司实施完成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注 2：股份比例变动是由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0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票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和公司回购股份不参与权益分派所致。

五、 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 656,690 股，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公司披露股份回购实施结果公告日之后的三年内予以转让；若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未能在上述三年内转让完毕，公司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出调整，则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3 日